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3-025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联锻造	股票代码	0012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成	钱慧	
办公地址	芜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井山路 20 号	芜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井山路 20 号	
电话	0553-5650331	0553-5650331	
电子信箱	wuhusanlian@wuhusanlian.com	wuhusanlian@wuhusanlia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42,459,583.41	472,336,903.90	1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635,890.99	28,695,078.50	6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826,518.49	26,013,280.77	6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5,474,949.88	42,757,268.83	29.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4	52.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4	5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9%	5.10%	0.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12,514,367.92	1,307,102,912.57	3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2,627,836.26	643,392,416.73	111.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3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国奉	境内自然人	20.17%	22,870,000.00	22,870,000.00		
张一衡	境内自然人	20.07%	22,750,000.00	22,750,000.00		
孙国敏	境内自然人	20.07%	22,750,000.00	22,750,000.00		
安徽高新同华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4%	11,500,000.00	11,500,000.00		
芜湖三联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	3,480,000.00	3,480,000.00		
孙仁豪	境内自然人	1.44%	1,630,000.00	1,63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778,742.00	0.00		
徐刚	境内自然人	0.45%	510,840.00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44%	495,517.00	0.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8(QFII)	境外法人	0.41%	466,037.00	10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孙国奉与孙仁豪系父子关系,孙国奉与孙国敏系兄弟关系,孙国奉、孙国敏与张一衡系舅甥关系。2、孙国奉、张一衡、孙国敏与孙仁豪四人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各方保证在行使公司股东、董事权利及经营决策时,特别是行使召集权、提案权和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以巩固四人在公司中的控制地位,维护公司实际控制权的稳定,若各方在对相关议案或表决、决策事项进行协商过程中存在意见不一致情况时,均按照孙国奉的意见进行表决或决策"。《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限为自签署之日(2018 年 7 月 12 日)至公司股票在境内 A 股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时终止,有效期届满后各方可协商延期。该协议对孙国奉、张一衡、孙国敏与孙仁豪一致行动作出了合法、有效的安排,权利义务清晰、责任明确。3、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徐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10,84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10,84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3-023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国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3-024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秀娟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3-027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3-028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1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838 万股,每股发行价 27.9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265.34 万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 12,053.5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211.8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出具容诚验字[2023]230Z013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672,118,130.64
加: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0.00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92,109.48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前期项目建设投入置换	56,228,933.17
上市后直接投入募集项目总额	22,080,554.00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44,000,752.95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余额	264,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0,000,752.9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芜湖万联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已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保证专款专用。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青山街支行	498020100100179099	901,742.48	精密锻造生产线技改及机加工配套建设项目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	20000221504766600000043	8,102,429.2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镜湖支行	19151000000138802	3,426,819.25	高性能锻件生产线(50MN)产能扩建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1300925176	30,673.03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芜南支行	184271688220	167,539,088.92	超募资金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5,622.89 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20.94 万元,公司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5,843.84 万元。上述预先投入金额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3]230Z2082 号"鉴证报告;同时,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3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议案,经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万元)	购买日期	到期时间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专享 169(中证 500 欧式看跌单鲨)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	2023.6.27	2023.12.2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专享 170(中证 500 欧式看涨单鲨)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	2023.6.27	2023.12.2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专享 171(中证 500 看涨价差)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4,000.00	2023.6.27	2023.12.25
华夏银行芜湖镜湖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3011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存款	2,800.00	2023.6.26	2023.7.26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	2023.6.20	2026.6.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青山街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开放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0	2023.6.25	2023.7.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青山街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	2023.6.16	2026.6.16
合计			26,400.00	--	--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48%。上述议案,经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议案,经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该笔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4,400.08 万元(含利息),其中 18,000.08 万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26,4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211.81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41.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30.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精密锻造生产线技改及机加工配套建设项目	否	23,111.87	23,111.87	2,045.41	4,425.36	19.15	2025.5.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高性能锻件生产线(50MN)产能扩建项目	否	6,091.95	6,091.95	1,352.28	2,950.11	48.43	2024.5.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264.36	6,264.36	143.74	455.48	7.27	2026.5.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3,468.18	43,468.18	11,541.43	15,830.9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7,000.00	7,000.00					
合计		43,468.18	43,468.18	18,541.43	22,830.9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精密锻造生产线技改及机加工配套建设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高性能锻件生产线(50MN)产能扩建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48%。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5,622.89 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20.94 万元,公司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5,843.8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资金尚未使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26,4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4,400.08 万元(含利息),其中 18,000.08 万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26,4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88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促进数据存储灾备业务的发展,健全子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调动子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将子公司深圳市有方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方数据")15%股权(对应有方数据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已实缴资本 0 元)以 1 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关联方深圳市利方兴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利方兴数"),上述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等相关公告。

二、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利方兴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到了利方兴数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并完成了有方数据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本次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已全部完成。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089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任期将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尚在推进中,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延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推进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3-078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本次担保对象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欧菲")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84.72%。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或"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及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总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1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前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用于申请银行授信、贷款、开具保函、开立信用证、履约担保、银行承兑汇票、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近日,公司出具了《保证函》,在 3,700 万美元的最高余额内,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欧菲向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授信所涉及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企业编号:1347307;

3、董事:蔡荣军;

4、成立日期:2009 年 6 月 22 日;

5、注册地址:WORKSHOP NO 1 20/F EW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20 TEXACO ROAD TSUEN WAN NT, HONG KONG;

6、注册资本:5,000 万美元;

7、经营范围:主要从事贸易服务业务;

8、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美元)	持股比例
1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11、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3,496.23	232,533.78
负债总额	209,946.41	197,002.16
其中:银行贷款	–	–
流动负债	209,946.41	197,002.16
净资产	33,549.82	35,531.62
	2023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5,276.17	880,525.46
利润总额	-3,201.58	-2,537.91
净利润	-3,196.72	-2,548.08

四、合同的主要条款

1、保证人: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证人")

2、贷款人: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贷款人")

3、借款人: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

4、保证范围:保证人自愿对贷款人自 2023 年 7 月 27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期间(下称"决算期")向借款人提供的银行授信项下的所有债务,无论是实有的、或有的、到期的、未到期的,包括但不限于主债务的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美元 37,000,000.00(包括本金)、利息、费用、违约金、违约利息(包括罚息)、给贷款人造成的损失以及贷款人为实现债权所付出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管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拍卖费、变卖费、执行费、律师费等)(以下统称"债务")提供保证。

5、债务期限:2023 年 7 月 27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6、保证方式: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7、保证期间:保证人依照本保证函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按以下方式确定,任何时候保证人不得向贷款人提出或要求终止本保证函:

(1)对于贷款,保证期间分笔计算,保证期间自贷款到期之日起两年止。

(2)对于保函,保证期间为贷款人对外支付保函金额之日起两年止。

(3)对于信用证,保证期间自贷款人对外支付信用证款项之日起两年止。

(4)对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期间按单张银行承兑汇票分别计算,自每张银行承兑汇票载明到期日后两年止。

(5)对于主合同项下其它单笔债务,保证期间自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6)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贷款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

1、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担保为零。

2、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所有担保仅限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情况列示如下(包括本次担保相应的金额):

类型	金额(亿元人民币)	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比例
经董事会批准的担保总额度	55.00	169.91%
担保总余额	42.64	131.72%

其中,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和担保诉讼。

六、备查文件

1、《保证函》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4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30 在宝鼎科技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以专人、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 9 人,实出席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宜三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需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第八条"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修改为"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5)。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在行政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宜三女士主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6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5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30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条款	原条款内容	修正后条款内容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章程》(2023 年 8 月)。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最终修订稿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6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9 月 6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9 月 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会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工业园区内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上述提案的 1.00 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1、公司已对提案进行编码,详见表一;

2、本次股东大会已经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 100;

3、除总议案以外,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按 1.00、2.00 的格式顺序且不重复地排列。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或持股凭证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3 年 9 月 11 日 17:00 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董事办。

2、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11 日 9:00—11:30、13:00—17:00

3、登记地点:浙江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公司行政楼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朱琳 赵晓兵

联系电话:0571—86319217 传真:0571—86319217

邮箱:bdkj@baoding-tech.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工业园区内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11106

5、会议召开时间、费用: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52;投票简称:宝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它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人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备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单位(本人)以下指示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行使表决权;如本单位(本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自行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

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项划"√"(非累计投票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投票表决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签名(如委托人为单位的,请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7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鼎科技"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子公司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宝电子")的通知,因其经营发展的需要,金宝电子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现已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招远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新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的情况

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进出口代理;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货物进出口;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内容

1、公司名称: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134220547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公司住所:山东省招远市国大路 268 号

5、公司注册资本:8,885.70 万元

6、法定代表人:李林昌

7、成立日期:1993 年 12 月 28 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进出口代理;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货物进出口;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